

陇南师专教务处

教务处 [2021]09 号

关于组织 2021 年教学改革项目结项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了持续推进教学改革，不断提高课堂教学质量，根据《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改革项目管理办法》，按照本学期教学安排，学校决定对已经到期的校级教学改革项目进行结项验收工作，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准备和提供的材料

- 1、重点项目制作结项汇报 PPT 演示文稿（不超过 5 分钟）；
- 2、撰写项目结题报告（突出在日常教学中的运用）并填写《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改革项目结项验收表》各打印 2 份，供专家审阅、存档；
- 3、填写结项成果汇总表，并提交相应的支撑材料（开题报告书、有关校本教材、论文、获奖证书及其它辅助证明材料，若结项成果是校本教材，需提供至少 3 本；其它支持材料复印件各 1 份，备专家查

阅)；所交材料不再退回，请项目主持人自己做好备份工作；课程思政类项目结项要求见附件；

4、各学院对本院结项教改项目的成果、相关材料的填写内容及格式等进行审查。学院审查通过后，填写《陇南师专校级教改项目结项汇总表》，于 **4月16日**前和统一收缴的本院结项材料（包括电子版PDF格式）交教务处李昊涵老师处。

二、验收程序

1、陈述：教改项目负责人就项目推进的过程、思路、方式方法和成果等情况予以陈述，时间 3-5 分钟；

2、问询：专家组成员就项目进展、效果或其它某一问题进行询问，时间 3-5 分钟；

3、查阅：专家组现场查阅相关材料；

4、合议打分：专家组会议讨论、根据教学改革项目验收评分标准打分，得分 90(含)以上的项目为优秀，得分 80-90 的项目为良好，得分 60-80 的项目为合格，低于 60 分的项目不能通过验收；

5、评审结果报学校会议审定、公示、发文。

三、验收要求

1、已经申请延期项目必须参加本次结项，否则按照自动放弃对待；

2、项目负责人组织项目组成员按时到会听取汇报；

3、项目负责人要按有关要求认真准备相关材料；

4、专家组成员及记录人要有较详细记录，并负责按时完成对各项目的质询验收任务。

四、到期应结项目

截止 2020 年 12 月应结项项目及延期项目共 19 项，详见附表。如有成果已完成需提前结项的项目，由项目负责人写出书面申请，由学院审核、加注意见、签字盖章后，再交教务处审议，审议通过后方可参与结项。**已经延期过一次的教改项目不能再申请延期，课程思政类教改项目不能申请延期。**

五、其他

1. 通过结项验收的项目，根据相关管理制度凭票报销项目费用。
2. 具体验收时间及安排见后续通知。
3. 结项项目名单、结项申报书等详见附件或在教学管理群下载。

